

儒生文丛

第一辑

任重 刘明／主编

儒教重建

主张与回应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儒生文丛

第一辑

任重 刘明／主编

儒教重建

主张与回应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12 ·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儒教重建：主张与回应 / 任重主编. — 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12.8

ISBN 978-7-5620-4470-3

I . 儒 … II . 任 … III . 儒学 - 研究 IV . B222.0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2) 第208409号

书 名 儒教重建：主张与回应 RUJIACHONGJIAN: ZHUZHANG YU HUIYING

出版发行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25号)

北京 100088 信箱 8034 分箱 邮政编码 100088

邮箱 zhengfadch@126.com

<http://www.cup1press.com> (网络实名：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010) 58908586(编辑室) 58908285(总编室) 58908334(邮购部)

承 印 固安华明印刷厂

规 格 720mm×960mm 16开本 19印张 310千字

版 本 2012年9月第1版 2012年9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620-4470-3/B · 4430

定 价 56.00元

声 明 1.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2. 如有缺页、倒装问题，由印刷厂负责退换。

总序

儒生者，信奉儒家价值之读书人也。“儒生文丛”者，儒家读书人之心声见于言说者也。近世以降，斯文扫地；礼崩乐坏，学绝道丧。国人等儒学于土苴，士夫视孔道为寇仇，遂使五千年尧舜故国不复有儒家读书人，亿万万中华神胄不复有儒生也！然则，所谓儒生者，儒家价值之担当者也；儒家价值者，神州中国之托命者也；中国不复有儒生，是儒家价值无担当，中国之命无所托也。悲乎！中国五千年之大变局，未有甚于中国之无儒生也！中国之无儒生，非特儒家价值无担当，且中国国性不复存；中国国性不复存，中国沦为非驴非马之国矣；中国沦为非驴非马之国，中国之慧命又何所寄乎！呜呼，痛矣！寅恪翁之言也！

所幸天运往还，儒道再兴，儒生之见于神州大地，数十载于兹矣。今日中国文化之复兴，端赖今日儒生之努力，而儒家价值之担当与夫中国慧命之所托，亦端赖今日儒生之兴起也。归来乎，儒生！未来中国之所望也！

“儒生文丛”主编任重君，儒生也。倾一己之力，编辑“儒生文丛”，欲使国人知晓数十年来儒家回归、儒教重建与儒学复兴之历程，进而欲使今日之中国知晓当今儒生之心声。故“儒生文丛”之刊出，不特有助于中国文化之复兴，于当今中国之世道人心，亦大有裨益也。

壬辰夏，余山居，任重君索序于余，余乐为之序云。

盘山叟蒋庆
于龙场阳明精舍俟圣园之无闷居

本卷作者简介

(按照文章先后顺序排列)

蒋庆，男，西历 1953 年生，字勿恤，号盘山叟，祖籍江苏徐州，出生、成长于贵州贵阳。西历 1982 年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法律系（本科），先后任教于西南政法大学、深圳行政学院。西历 2001 年申请提前退休，在贵阳龙场建阳明精舍。主要著作有《公羊学引论》（辽宁教育出版社 1997 年版），《政治儒学——当代儒学的转向、特质与发展》（三联书店 2003 年版），《以善致善：蒋庆与盛洪对话》（三联书店 2004 年版），《生命信仰与王道政治——儒家文化的现代价值》（养正堂文化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版），《儒学的时代价值》（四川人民出版社 2009 年版），《儒家社会与道统复兴——与蒋庆对话》（范瑞平主编，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8 年版）、《再论政治儒学》（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2 年版）等；独自翻译与合译的著作有《基督的人生观》、《当代政治神学文选》、《自由与传统》、《政治的罪恶》、《道德的人与不道德的社会》等；选编《中华文化经典基础教育诵本》。

陈明，男，西历 1962 年生，湖南长沙人。西历 1982 年毕业于株洲师范学院中文系大专班；西历 1989 年毕业于山东大学哲学系，获哲学硕士学位；西历 1992 年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宗教研究所，获哲学博士学位。曾任职于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宗教研究所副研究员，现供职于首都师范大学哲学系副教授。著有《儒学的历史文化功能——士族：特殊形态的知识分子研究》（学林出版社 1997 年版），《浮生论学——李泽厚、陈明 2001 年对谈录》（华夏出版社 2002 年版），《儒者之维》（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4 年版），《文化儒学：思辨与论辩》（四川人民出版社 2009 年版）等。西历 1994 年创办《原道》辑刊并任主编，西历 2000 年开始主办“原道”网站；西历 2004 年主编“原道文丛”、“原道译丛”系列。西历 2005 年组建成立“中国社会科学院世

界宗教研究所儒教研究中心”，任秘书长。西历 2007 年主持成立首都师范大学儒教研究中心，任主任。

康晓光，男，西历 1963 年生，辽宁沈阳人。现任职中国人民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授、中国人民大学非营利组织研究所所长。西历 1981 年至 1982 年，就读于国防科技大学系统工程与数学系；西历 1982 年至 1986 年，就读于大连理工大学应用数学系；西历 1990 年至 1993 年，就读于中国科学院研究生院，获生态学硕士学位。曾经任职于沈阳农业大学农学系，中国科学院科技政策与管理科学研究所，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兼任中国科学院国情研究中心研究员，清华大学公共管理学院兼职教授，中国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副理事长，中国扶贫基金会理事，中国消除贫困奖评选委员会执行主席。著有：《阵地战——关于中华文化复兴的葛兰西式分析》（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0 年版），《中国归来——当代中国大陆文化民族主义运动研究》（新加坡世界科技出版社 2008 年版），《仁政——中国政治发展的第三条道路》（新加坡世界科技出版社 2005 年版），《起诉——为了李思怡的悲剧不再重演》（香港明报出版社 2005 年版），《NGOs 扶贫行为研究》（中国经济出版社 2001 年版），《法轮功事件透视》（香港明报出版社 2000 年版），《权力的转移——转型时期中国权力格局的变迁》（浙江人民出版社 1999 年版），《地球村时代的粮食供给策略——中国的粮食国际贸易与粮食安全》（天津人民出版社 1998 年版），《中国贫困与反贫困理论》（广西人民出版社 1995 年版）等。

张祥龙，男，西历 1949 年生于香港九龙，后随父母迁居北京。文革后，作为首届大学生考入北京大学哲学系。北京大学哲学系西历 1982 年春本科毕业后，曾在北京市环保局、北京市社科院哲学研究所工作。西历 1988 年获美国俄亥俄州立托莱多（Toledo）大学哲学系获硕士学位，西历 1992 年春获纽约州立布法罗（Buffalo）大学哲学系哲学博士。西历 1992 年以来一直在北京大学外国哲学研究所和哲学系任教。主要著有《海德格尔思想与中国天道》（三联书店 1996 年版），《海德格尔传》（河北人民出版社 1998 年版），《从现象学到孔夫子》（商务印馆 2001 年版），《思想避难：全球化中的中国古代哲理》（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7 年版），《孔子的现象学阐释九讲——礼乐人生与哲理》（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9 年版）。

彭永捷，男，西历 1969 年生，出生地为青海格尔木市，籍贯为江苏灌阳县。中国人民大学哲学博士。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孔子研究院副院长、哲学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著有《朱陆之辩》（人民出版社 2002 年版），《忠——尽已报国的责任》（求是出版社 2000 年版），主编《中国哲学学科合法性论集》（河北大学出版社 2011 年版），《中国儒教发展报告（2001~2010）》（河北大学出版社 2011 年版）。

王达三，男，西历 1974 年生，山东高唐人。中国人民大学哲学博士。独立学者，现居北京。西历 2004 年与陈明等人创办儒学联合论坛网站，曾任总版主；西历 2006 年起，创办并主持中国儒教网暨儒教复兴论坛网站。西历 2006 年 9 月份起草并连署海内外 54 位学者发布《以孔子诞辰为教师节建议书》，西历 2006 年 12 月份起草并连署十名青年博士生发布了《走出文化集体无意识，挺立中国文化主体性——我们对“耶诞节”问题的看法》，西历 2009 年 4 月份起草并连署五十多个儒家组织发布《须尊重历史，宜敬畏圣人——致电影〈孔子〉剧组人员公开函》，均引发强烈社会反响。

周北辰，名亚林，字北辰，西历 1965 生，祖籍贵州遵义。西历 1987 年毕业于贵州师范大学中文系，西历 1990 年至 1998 年任教于贵州师范大学。西历 1996 年起，师从当代大儒蒋庆先生，并随蒋先生创办阳明精舍。西历 2000 年辞去大学教职，投身儒家文化复兴事业，并在各地传道讲学。现任职务：曲阜儒家文化联合会会长、深圳孔圣堂堂主。著有《儒教要义》、《走出意识形态的困境》、《儒教知识问答》等。

庞朴，男，西历 1928 年生，山东大学儒学研究中心主任，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员（荣誉学部委员），原《历史研究》主编，联合国科教文组织《人类科学文化发展史》国际编委会中国代表。主要研究中国哲学史、中国思想史，著有《沉思集》、《稂莠集》、《一分为三——中国传统思想考释》、《公孙龙子研究》、《儒家辨证法研究》、《帛书五行篇研究》、《白马非马——中国名辩思潮》、《荀门散思》等。

杜维明，男，祖籍广东南海，西历 1940 年生于云南省昆明市。西历 1961 年毕业于台湾东海大学。后获得哈佛—燕京奖学金赴美留学，在哈佛大学相继取得硕士博士学位，西历 1976 年加入美国籍。先后任教于普林斯顿大学、柏克莱加州大学，西历 1981 年始任哈佛大学中国历史和哲学教授，并曾担任该校宗教研究委员会主席、东亚语言和文明系系主任。西历 1988 年，获选美国人文科学院院士，自西历 1996 年开始出任哈佛燕京学社（Harvard Yenching Institute）社长至今。西历 1990 年借调夏威夷东西中心担任文化与传

播研究所所长。

唐文明，男，西历 1970 年生，山西人。北京大学哲学博士。现任职清华大学哲学系副教授。著有《与命与仁：原始儒家伦理精神与现代性问题》（河北大学出版社 2002 年版），《近忧：文化政治与中国的未来》（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0 年版）。

陈勇，男，西历 1972 年生，四川眉山人，网名“耶律大石”。西历 1994 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中文系，获学士学位。西历 1996 至 2005 年就读于美国范德堡大学宗教系，获宗教学硕士及博士学位。西历 2005 至 2008 年任教于范德堡大学东亚系。西历 2009 年春起任教于墨西哥学院亚非研究中心。

温厉，真名任文利，男，西历 1972 年生。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博士。现为北京东方道德研究所副研究员。

王正，男，中国社会科学院哲学研究所博士研究生。

魏德东，男，西历 1982 至 1986 年在南开大学哲学系学习，获哲学学士学位，西历 1991 年至 1997 年在中国人民大学哲学系学习，先后获哲学硕士和哲学博士学位。先后任职于天津社会科学院《道德与文明》杂志社、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宗教研究所助理研究员。现在中国人民大学哲学系宗教学系任教授。著有《佛教唯识哲学要义》、《辩中边论释译》、《北京宗教现状研究》等。

齐义虎，男，西历 1978 年生于天津，复旦大学政治学硕士，现任职西南科技大学政治学院讲师。

王心竹，女，西历 1972 年生，甘肃武都人。中国人民大学哲学系本科（1994 届）、哲学硕士（1999 届）、哲学博士（2002 届）。现任职中国政法大学人文学院副教授。兼职中国人民大学孔子研究院研究员、首都师范大学儒教研究中心研究员。著有《理学与佛学》（长春出版社 2011 年版）。曾任儒学联合论坛网站总版主（2004 年）、《中国儒教研究通讯》执行主编（2005 年）、《原道》辑刊编委（2004）、电子刊物《儒家邮报》执行主编（2008）。西历 2008 年参与创办并曾主持“儒家中国”网站，西历 2011 年参与创办《儒生》集刊。

杜吹剑，男，西历 1972 年生。又名耿硎、任重，网名“读书吹剑”。中国人民大学哲学博士，自由职业者，现居北京。西历 2004 至 2007 年，协助陈明创办儒学联合论坛网站并任总版主，同时任《原道》辑刊编委。西历

儒教重建

2006年，协助王达三创办中国儒教网暨儒教复兴论坛网站并任总版主。西历2006年，创办电子刊物《儒家邮报》并任执行主编。西历2008年，创办“儒家中国”网站并任主编。西历2011年参与创办《儒生》集刊。

杨海文，男，西历1968年生，湖南长沙人。本科就读于武汉大学哲学系，硕士、博士就读于中山大学哲学系。曾供职于中山大学中国古文献研究所，现供职于《中山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并为《现代哲学》兼职编辑。主要从事中国哲学研究。主要著作有《心灵之邀——中国古典哲学漫笔》（安徽文艺出版社2000年版、台湾先智出版社2002年版），《浩然正气——孟子》（江西教育出版社2008年版）。

董琳利，中国人民大学哲学院博士研究生。

韩星，男，西历1960年生，陕西蓝田人。先后毕业于西北大学中文系、中国思想文化研究所，分别获文学学士、硕士、历史学博士学位。曾任陕西师范大学儒学—儒教研究所所长、历史文化学院教授，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国学院教授。出版有《先秦儒法源流述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4年版），《儒法整合：秦汉政治文化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5年版），《儒教问题：争鸣与反思》（陕西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孔学述论》（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9年版）等，主编《中和学刊》、《中和丛书》、《国学论衡》第五辑等。

陈占彪，上海社会科学院文学所副研究员。

秋风，男，真名姚中秋，西历1966年生，陕西人士。独立学者，现居北京。已出版著作：《立宪的技艺》（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为什么是市场》（中信出版社2004年），《权力的现状》（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华夏治理秩序史》卷一、卷二（海南出版社2011年版）。已出版译著：《哈耶克传》、《财产、法律与政府——巴斯夏政治经济学文粹》、《法国大革命讲稿》、《法律与自由》、《普通法与自由主义理论》、《哲学家与英格兰法律家的对话》、《自然的观念史和哲学》、《危险最小部门》等十余种。主持翻译《奥地利学派译丛》（新星出版社2007年）。在报刊上发表大量经济、政治评论。

目 录

■总序	蒋 庆 (1)
■本卷作者简介	(2)
■甲编	(1)
关于重建中国儒教的构想	蒋 庆 (3)
儒教之公民宗教说	陈 明 (15)
“文化民族主义”论纲	康晓光 (27)
重建儒教的危险、必要及其中行路线	张祥龙 (65)
论儒教的体制化和儒教的革新	彭永捷 (78)
中国前途与儒教重建	王达三 (90)
儒教现代改制构想	周北辰 (109)
■乙编	(137)
重建儒教也是一个好事情	
——庞朴先生访谈录	王达三 (139)
当代中国儒学宗教新走向	
——杜维明先生访谈录	宋 元 (148)
我对儒教复兴信心十足	
——蒋庆先生访谈录	刘敬文 (153)
儒教不是恢复而是重构	
——陈明先生访谈录	刘敬文 (163)
■丙编	(171)
历史的任务与儒教的自我主张	唐文明 (173)

儒教重建

认识儒教	彭永捷 (184)
关于把儒家定义为“宗教”的现实意义	陈 勇 (197)
回溯历史，重建儒教	温 厉 (210)
儒教怎样灵根再植	王 正 (213)
创建一个体制化的儒教	魏德东 (217)
儒教不复兴才是一种威胁	王达三 (219)
真正的儒教并不可怕	齐义虎 (222)
我们的国家认同的核心价值应该是什么？	
——《儒教研究通讯》编后三篇	王心竹 (226)
在今天为什么要重建儒教	杜吹剑 (235)
 ■丁编	(239)
“重建儒教”：一个学术史描述	
——以方克立、张祥龙对蒋庆的评论为主线	杨海文 (241)
儒教建设十年扫描：理论方案、组织实践与未来趋势	董琳利 (253)
儒教只能走民间化的道路	
——中国大陆关于儒教问题的最新讨论	韩 星 (266)
儒学“第四次浪潮”：激辩儒教	陈占彪 (277)
儒家、基督教、自由主义：相互宽容或者冲突？	
——试析曲阜教堂事件的观念和政治意义	秋 风 (282)
 ■跋	(291)

甲 编



关于重建中国儒教的构想

作者：蒋 庆

作者按：本文 2005 年在广东从化“第一届全国儒教学术研讨会”上宣读，2009 年收入《儒教新论》（陈明主编，贵州人民出版社 2010 年版）时作了部分修改增补，特此说明。

一、儒家、儒学与儒教

儒家是一个学派，存在于儒家义理价值未上升为“王官学”（国家主导意识形态）的时代，即存在于儒家义理价值未形成国家“礼制”、“文制”以安顿人心、社会与政治的时代。儒家一词的对应者是其它学术流派，如汉以前儒家的对应者是法家、墨家、道家等中国的学术流派，1911 年后儒家的对应者是自由主义、民主主义、社会主义等西方的学术流派。“儒家”是中国历史文化的衰世之词，是边缘化于中国文化权力中心的被放逐者的称号。儒学则是儒家的学理系统，其价值渊源是儒经。

儒教不是一个学派，而是一个具有独特文化自性的自足的文明体，存在于儒家义理价值上升为“王官学”（国家主导意识形态）的时代，即存在于儒家义理价值形成国家“礼制”、“文制”以安顿人心、社会与政治的时代。儒教一词的对应者是其它的文明体，如“三代”时的“蛮夷”，隋唐时的佛教、景教，现在的基督教、伊斯兰教等其它文明体。儒学是儒教的教义系统与思想体系，其价值渊源则是儒经。儒学与儒教的关系相当于基督教神学教义系统和思想体系与基督教的关系，故儒学只是儒教的一个具体学理内容。

“儒教”是中国历史文化的盛世之词，是中国古圣人之道占据中国文化权力中心时的称号。儒教的历史长于儒家，夏、商、周“三代”即有儒教，严格说来伏羲时代已有儒教，因儒教是一文明体，伏羲画卦即开创了中国文明。此外，“圣王合一”、“政教合一”、“道统政统合一”是儒教的本质特征，也是儒教的追求目标，伏羲时代即具备了这些特征，故伏羲时代即有了儒教。春秋、战国、秦汉之际，儒教退出中国文化权力中心，边缘化为儒家，汉武帝“独尊儒术”后，儒家又回到中国文化权力中心的位置，上升为儒教，一直到1911年儒教因帝制的崩溃而崩溃，失去了“王官学”的地位，故儒教又退出中国文化权力中心的位置，下降为儒家。

因此，面对今天西方文明的全方位挑战，必须全方位地复兴儒教，以儒教文明回应西方文明，才能完成中国文化的全面复兴，从而才能为中国的崛起奠定深厚的文化根基。正是基于此一理由，当今中国儒家学派的创立、儒学体系的建构、儒家文化的回归都是为了复兴中国独特的儒教文明，都是为了延续中国尧舜周孔之教的圣王道统，即都是为了重建近代崩溃了的中国儒教。是故，如果离开儒教的重建来谈儒家与儒学的重建，将是放弃复兴中华文明的努力，把中华文明降到思想学派的位置与西方文明对话。这无疑是中文化的自我贬黜。正是在这个意义上，我们可以说，复兴儒教就是复兴中国文化、重建中华文明的当务之急。

二、儒教的历史形态与治世功能

儒教的“教”，既有中国文化中“礼乐教化”的“德教”之义，又有西方文化中“神人交通”的“宗教”之义；既有信奉“昊天上帝”、“天道性理”的超越信仰之义，又有实现“神道设教”、“事神致福”的治世功能之义。如果不拘泥于西方的宗教概念，儒教肯定是一种宗教，只不过是一种与西方宗教不尽相同的独特的中国宗教。宗教是文明的最集中体现，故古代儒者在面对其它宗教如佛教时，往往自称所信者为儒教（儒教作为一个宗教性的名词产生于佛教盛行之晋代即是明证），而其它文明中的人接受中国文化时也往往称所接受者为儒教而非儒家、儒学，如韩国和日本。儒教具有人类宗教的某些共同特征，如具有某种程度的人格神信仰、经典的教义系统、以超越神圣的价值转化世俗世界等，但儒教也有自己的独特特征，如信奉万物有灵论、多神教、没有国家之外的独立教会组织等。但这并不影响儒教是一种

独特的宗教，不能因为儒教与西方宗教不完全相同就否认儒教是宗教。

在中国“三代”以来的历史中，除儒教降为儒家的少数时代外，儒教一直是中国的国教。国教的特征是“政教合一”，国家担负着实现宗教信仰与道德教化的职责，是实现儒教超越神圣价值的工具或载体。儒教作为国教的根本标志是将儒教经典所体现的圣人义理之学上升为“王官学”，即上升为国家主导意识形态，这就是今天所说的“宪法性原则”，此原则是中国一切政治礼法制度的价值基础。此外，儒教作为中国国教，解决了中国国家的文明属性问题，确立了中国国家的文化自性，形成了中国人共同的文化共识与精神信仰。

儒教在中国的历史上有四大功能：一、解决政治秩序的合法性问题，为政治权力确立超越神圣的价值基础与历史文化的价值基础；二、解决社会的行为规范问题，以圣人教化所体现的道德确立国人的日常生活规则；三、解决国人的生命信仰问题，以昊天上帝、天道性理安顿国人的精神生命；四、解决国人的情志慰藉问题，以冠婚丧祭吊恤等礼制化解人生的焦虑与痛苦。儒教的这四大功能在今天仍未过时，今天重建儒教的目的就是在新的历史条件下用儒教来解决中国的政治合法性问题、社会规范问题、生命信仰问题与情志慰藉问题。

三、重建儒教的两条路线

在中国“二帝三王”时代，儒教是自上而下地通过圣王创制天然形成，无须士大夫的参与，故无所谓重建儒教的路线问题。而在中国“二帝三王”之后的时代，儒教是自下而上地在历史中长期自发地形成。在“三代”后儒教形成的历史中，儒家士大夫们通过其学术努力与政治实践，使儒教经典中的义理价值进入到政治权力中心，改变了政治权力的性质，即儒教上升为国家的“王官学”后儒教与政权合一，政治权力成为儒教价值的载体，然后儒教价值再从上到下影响到社会形成礼乐教化的“礼制”、“文制”，通过“礼制”、“文制”起到规范社会与安顿人心的作用。这是儒教在中国历史中长期自发形成的“上行路线”，故“上行路线”又可称为“传统路线”。在今天，儒教崩溃，复兴中华文明需要重建儒教，故首先必须走儒教形成的“上行路线”，因为“上行路线”是儒教形成的正途。具体来说，走“上行路线”就是要“儒化”当今中国的政治秩序，此“儒化”是董仲舒“复古更化”的现

代形态，此处之“复古”即是在当今中国恢复中国古圣王之教，“更化”就是用古圣王之教即儒教转化当今中国的政治秩序。在这里，“儒化”当今中国的政治秩序有两个要点：第一，通过当代儒者的学术活动与政治实践，将“尧舜孔孟之道”作为国家的立国之本即国家的宪法原则写进宪法，上升为国家的意识形态；也就是说，恢复儒教古代“王官学”的地位，把儒教的义理价值尊奉为中国占主导地位的统治思想，建立中国式的“儒教宪政制度”，即建立具有现代宪政功能的“太学监国制”与“议会三院制”，以儒教的宗教义理与文化传统，规范约束中国国家权力的运作和行使，从而解决中国政治权力百年来在超验价值与历史文化上的“合法性缺位”问题，为中国的国家政权奠定完整周全的合法性基础。第二，建立新的科举制度与经典教育制度：即国家成立各级政治考试中心，有志从政者必须通过“四书”“五经”的考试才能获得从政资格，就如同做法官要通过国家司法考试一样；在国民教育系统中，恢复小学中学“读经科”，将“四书”“五经”教育作为基础课与语、数、英同列；大学则恢复“经学科”，作为大学通识教育的基础课程。

如果上述“上行路线”成功，儒教就可以在中国复兴，中国就可以恢复其“儒教中国”的文化自性或者说文明属性。但是，现代中国与古代中国不同，现代中国已经“以夷变夏”，沦为西方文化的殖民地，大部分知识分子的心灵已经西化，对儒教复兴的“上行路线”有很大的抵触，光靠“上行路线”重建儒教很困难。所以，重建儒教除走政治上传统的“上行路线”外，还必须辅之以非政治的“下行路线”，因应时代开辟出另外一条民间社会重建儒教的道路，故“下行路线”是一条根据“时为大”的原则因应时代变化采取的“变通路线”。所谓“下行路线”，就是在民间社会中建立宗教性的儒教社团法人，成立类似于中国的基督教会或佛教协会的“中国儒教会”，以“儒教会”的组织化形式来从事儒教重建与复兴中华文明的伟大事业。“中国儒教会”同中国的其它宗教教会和宗教协会一样，是在现代法治框架下按照法律建立的高度组织化、制度化、社会化的宗教社团组织，“中国儒教会”既是承担儒教重建任务的宗教组织形式，又是作为组织化宗教的民间儒教本身。“中国儒教会”虽然是一民间的宗教社团法人，但与其它的宗教组织的关系并不是平面的平等关系，因为儒教是中国历史中长期形成的中华文明的主体，所以“中国儒教会”拥有其它宗教组织没有的政治、经济、文化、组织方面的特权。由于儒教过去是中国的国教，将来也必须重新复位再次成为中国的